

证券代码：430057

证券简称：清畅电力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北京清畅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为现场召开。

（五）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现场召开并设置网络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7 月 10 日上午 10:00。
-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7 月 9 日 15:00—2025 年 7 月 10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七）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057	清畅电力	2025 年 7 月 4 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聘请律师见证，聘请的律所及律师暂未确定。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拟接受关联方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拟接受关联方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扩大生产规模、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接受实际控制人樊京生向北京银行中关村分行申请授信 1000 万元并提供给公司经营、发展使用，公司对樊京生的上述借款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樊京生为公司提供反担保。具体借款金额、利率、期限等以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本次樊京生以个人名义向银行借款并出借给公司使用，并向公司提供的保证担保提供反担保事项收取担保费用按借款总额*1.5%执行。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1）；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1），回避表决股东为（樊京生）；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 2、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 3、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

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

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网络、信函、传真或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7 月 9 日（9:00 至 17: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九号金隅嘉华大厦 C 座 1111 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曹立辉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 9 号 C 座 1111 邮 编：100085 联系电话：010-82899456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往返及住宿费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承担。

五、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清畅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4 日

附件：

北京清畅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清畅电力技

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并全权代为行使表决权。本委托书有效期至北京清畅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召开之日止。

本人对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向		
		同意	弃权	反对
1	《关于公司拟接受关联方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3				
4				
5				

注：授权委托股东应对上述审议议案选择“同意、反对、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划"√",并且只能选择一项，多选视为无效。

委托方签名或盖章：_____

委托方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委托方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 年 月 日